

骑鹅历险记 骑鹅历险记读后感(优质19篇)

环保标语可以融入生活、工作、学习等场景，通过创意的表达方式更好地传播环保理念。如何用简洁有趣的方式呼吁大众关注环保问题？消除雾霾，享受清新；环境友好，美丽无限。

骑鹅历险记篇一

尼尔斯是一个调皮的小孩，自从他经历了种种事情后，他变成了一个乖小孩。有一天，尼尔斯的爸爸妈妈去教堂了，他自己一个人在家，他就想：爸爸妈妈不在家，我得玩点什么。他这么想着，突然，从经书旁边跳出来一个小人儿，尼尔斯想都没想，用苍蝇拍的小格扣住了小人儿。小人儿在那乞求尼尔斯放过它，“放过我我可以给你一枚金币”，小人儿说。

尼尔斯心动了，就松开苍蝇拍放了它。但他又想：应该让它弄更多好东西，于是，他又把苍蝇拍给压了下去。刚压下去，尼尔斯就觉得自己的脸被打了一巴掌，紧接着，他就变成了小人儿。尼尔斯想：我要变回来，于是，他就去找小人儿，在找小人儿的时候，尼尔斯发现自己家的鹅要跟大雁走，于是，他就跟着自己家的鹅，来到了各种地方，经历了各种事，终于明白了自己要做个乖小孩，于是，他回家变大后，开始帮爸爸妈妈各种事情，不贪玩了。

我们也要好好地做事情，听爸爸妈妈的话，不做贪玩的孩子。

骑鹅历险记篇二

我怀着激动的心情读了一遍又一遍《骑鹅历险记》这本书，读后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书中男孩的经历我铭记在心。

故事讲的是一个十四岁小男孩的故事，他不爱读书，喜欢玩弄小动物，还调皮捣蛋。一年初春，小男孩的父母都上教堂去了，他在家里因捉弄一个小精灵还被精灵用妖法变成了一个只有拇指般大小的小人儿。而在这时，一群大雁飞过，家中的雄鹅也想展翅跟大雁飞行，男孩为了不让雄鹅飞走，抱住鹅脖子，不料被雄鹅带上天空。从此，他跟随雄鹅走南闯北，经历了不少风雨，经过8个月才返回家乡，在漫游中，他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学到了不少优点，改掉了他以前，喜欢捉弄动物、调皮捣蛋、不爱读书的缺点。当他重返家乡时，不仅重新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勇于舍己且又勤劳的好孩子。

读了这篇名著我体会到，要善于取人之长，补己之短，通过这本书，我也饱览了瑞典的锦绣河山，学习了瑞典的地理知识，还有瑞典的文化传统，也了解了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动物和植物，启发了我良好的品德和旺盛的求知欲，懂得了我们应该多帮助父母干活，不依赖父母，保护有益动物，认真学习，不玩皮，要乐于助人。那个男孩经历了那么多风雨，最后终于变成了一个好孩子，我也理解了没有风雨，哪来美丽的彩虹这句话，我一定要做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好学生。

骑鹅历险记篇三

最近，我读了这本名叫《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一本很好的名著，作者是瑞典的著名作家：塞尔玛·拉格洛夫。这也是第一本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故事很精彩。

尼尔斯是个不爱学习、喜欢搞恶作剧的'小孩。因为捉弄了精灵，所以变成了小人。他又被家里的白鹅带上了高空，展开了一段难以想象的奇异之旅。尼尔斯不断遭遇各种挑战：奸猾的狐狸；凶猛的大鸟；黑压压的老鼠群，最后，凭着机智和勇敢以及小动物的帮助，安全的回到了家中。

尼尔斯是个爱动脑的孩子。他能从奸猾的狐狸手里逃出来，凭借的不是蛮力，而是智慧。尼尔斯还很勇敢，他看见大雁被狐狸叼走了，不顾自己的安危，勇敢的打败了狐狸，真了不起！

原来，尼尔斯也是别人眼里的坏孩子。后来，经历了种种磨难的尼尔斯，变成了机智、勇敢、乐于助人的好孩子。

朋友们，也许，我们没有机会体会那些灾难，但我们仍然有机会做机智、勇敢、乐于助人、善良的好孩子。让我们一起加油吧！

骑鹅历险记篇四

寒假里我看了一本《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书，书中说尼尔斯是一个顽皮、不爱学习的小男孩，他被小精灵变小了，然后和一只捣蛋的鹅跟着大雁到南方去，途中他们经历了一个又一个的磨难，都让他们克服了，最终平安地回到了家。经过这次磨难，尼尔斯长大了，变得成熟了、懂事了，变成一个会关心别人的小男子汉了！

我们可要向尼尔斯学习哦，遇到困难要勇敢面对，想办法解决，与同伴和睦相处，共同进步！团结互助！

骑鹅历险记篇五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名叫《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书，它讲述着这样一个有趣的故事：从前有一个小男孩叫尼尔斯，大概十四岁左右，个子又高又瘦，长着一头浅黄色的金发。他喜欢睡觉和吃饭，游手好闲而且很爱调皮捣蛋。

鹅会飞吗？等你看完《骑鹅历险记》，你会发现，那个白白胖胖、走路一摇一摆的鹅也是会飞的，而且鹅还带着尼尔斯漫游全国，让尼尔斯学到了许多知识，也使尼尔斯成长为一

个具有优秀品德的男孩子。

骑鹅历险记篇六

今天，我看了一本名叫《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书。

书上讲的是一个小男孩——尼尔斯因欺负小精灵而被变成了钢笔帽般大小的小人，能跟任何动物交流，并有了一双夜视眼。他骑着鹅和大雁旅行了很长时间，又回到了家，变回了大孩子，路上遇到了种种困难，都被他解决了；又遇上了很多动物，比如：鹿，猎狗，大雁，老鹰，渡鸦，狐狸，熊，乌鸦和羊，这里面有好有坏，尼尔斯与好动物成了好朋友，把坏的全部都打败了。

这本书有好词，好句，描写，总结，文笔也非常优美。

我还知道了要爱护动物，有困难要多动动脑子，并向有智慧的人请教，一定能打败任何坏人，就像歌德说的：聪明人是最好的百科全书。

骑鹅历险记篇七

春天到了，暖暖的春风吹起来了。春风像妈妈的手轻轻抚摸着大地。小草变绿了，油菜花变黄了。春雨悄悄地来到了人间，像春姑娘纺出的线，一丝丝密密地斜织着。春雨洒在笋尖上，笋娃娃长高了；春雨滴在柳树上，柳树姑娘飘起了光亮亮的秀发；春雨淋到花园里，花苞们喝足了水绽开了，万紫千红，争奇斗艳。大自然中，小动物们都活泼起来了。听！布谷鸟唱着“布谷、布谷……”，这声音多么美妙！看！小河水里，鱼儿在欢快的游戏，小蝌蚪就像流动的音符。校园里，小朋友们脱下了厚重的棉衣，换上了缤纷的春装，读书声也更响亮了，因为一年之计在于春啊！春天真美啊，我爱春天！

骑鹅历险记篇八

妈妈在图书大厦给我买了一本书，书的名字叫《尼尔斯骑鹅历险记》。故事主要讲了一个小男孩名叫尼尔斯，他不爱学习，就爱折磨小动物。有一天，他折磨一个小精灵，结果就被精灵施了魔法，变成了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后来一只野鹅带着他去周游一个个秀丽的山山水水，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冒险。

记得有一次，尼尔斯去森林找果子，当他正要走出森林时，在他面前突然出现了一群大蚂蚁，这帮蚂蚁个头很大，向尼尔斯扑来，后来尼尔斯用智慧打败了它们。通过这次经历他明白了学习的重要，于是就刻苦学习。当他重返家园时，他已经变成了一个爱学习、善良、乐于助人的好孩子。读了这个故事，我想说：我们应该好好学习，不应该捉弄小动物。要吸取别人的'优点，改正自己的缺点。

骑鹅历险记篇九

本书是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夫的代表作，19荣获诺贝尔文学奖，迄今已被译成五十余种文字。

书中故事情节比较简单，写一个名叫尼尔斯的14岁小男孩的故事，他家住瑞典南部，不爱读书学习，调皮捣蛋，好捉弄小动物。一个初春，尼尔斯的父母上教堂去了，他在家里捉弄一个小精灵，被小精灵变成了拇指般大的小人儿。正在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雄鹅也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紧紧抱住鹅的脖子，不料却被雄鹅带上高空。

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全国，从家乡斯科讷省一直飞到最北部的拉普兰省，历时八个月才返回。他骑在鹅背上看到了自己祖国的旖旎风光，学习了祖国的地理历史，听了许多故事传说，也饱尝了不少风险和苦难。

在漫游中，他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学到不少优点，当他重返家乡时，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且又勤劳的好孩子。

骑鹅历险记篇十

尼尔斯是一个小男孩，很调皮还喜欢虐待小动物，妈妈去教堂，尼尔斯把小精灵扣住了，小精灵把尼尔斯变成了小人，他认识了雄鹅莫顿尼尔斯，因为莫顿掉队了，尼尔斯和莫顿看见了大雁阿卡。大雁阿卡已经一百多岁了！阿卡知道了尼尔斯和莫顿来历，但是，阿卡还是有些不愿意带着尼尔斯，直到有一天，大雁们正在睡觉，一只狐狸抓住了一只大雁，尼尔斯看见之后，勇敢地抓住了狐狸的尾巴，救了大雁，阿卡决定把勇敢善良的尼尔斯留下来，尼尔斯感觉到了做一个勇敢善良的好孩子是多么的幸福快乐。

看完这本书我明白了做一个坏孩子和一个好孩子区别那么大，我要做一个勇敢善良的好孩子。

骑鹅历险记篇十一

今天，我读了《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大雪山来的'大雁阿卡——黑夜》。

这个故事讲述了雁群和白雄鹅与男孩子在黑夜里经过长途飞行，在河边休息。正好，有一只狡猾的狐狸名叫斯密尔，趁这个男孩子不注意，将一只大雁叼走了。男孩子一听到大雁的惨叫声，知道斯密尔叼走了大雁，就飞也似的跑去救大雁了。斯密尔一跑，就钻入森林里。男孩子也进入森林，对狐狸是紧追不舍。眼看着男孩子快追上狐狸了，随后男孩子一把扯住了斯密尔的尾巴。狐狸围着男孩子转圈，还说它要把这只大雁吃掉。男孩子越听越心疼，他急忙制止狐狸不要继续转圈，将大雁从狐狸嘴中救了出来。狐狸最终跑了，因为它斗不过男孩子，又看到自己没有东西吃。

骑鹅历险记篇十二

今天，我终于读完了有趣的《尼尔斯骑鹅历险记》。这本书是由瑞典的拉格洛夫写的’。

书中写了尼尔斯。霍尔哥松的经历。他被小精灵变小后，骑在公鹅马丁的背上，从瑞典一直飞到了拉普兰特。一路上他克服了许多困难和危险。最后，终于回到了家人的怀抱。

这个故事很精彩，尼尔斯。霍尔哥松太了不起了，我很喜欢他。因为他善于动脑筋想办法。有一次，在狐狸斯密尔要吃他的时候，他用小刀刺向了狐狸。飞快冲进森林里，脱离了危险。又有一次，当熊吃他时，他把点燃的火柴扔到了熊嘴里。我要向他学习。比如在遇到难题的时候，要动动脑筋，不能马上就问别人。自己也要学会思考。

尼尔斯。霍尔哥松还很有爱心，自从他变小后，就爱护小动物。途中，尼尔斯救了野雁，受到了野雁的欢迎。还救了一只小松鼠，和松鼠妈妈成了好朋友。我要向他学习，关心他人，关心同学。

这是一本很有趣的书，我用了六天时间就读完了。我厉害吗？我非常想和他们一起飞，真希望让公鹅马丁带着我，去看看拉普兰特的风光，去看看可爱的小动物。

骑鹅历险记篇十三

今天我读了一本名叫《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书里面讲了：有一个小男孩的名字叫尼尔斯他很调皮，爱捉弄小动物。有一次他的爸爸妈妈去教堂让他一个人在家却因捉弄小精灵而变小，他骑在一只名叫马丁的鹅背上随着它们迁移，本来只让他住一个晚上但因为尼尔斯救了鹅群一命而被收留，在路上他吃了不少苦，终于回到了家。

我也和尼尔斯一样的经历有一次我发现鸟妈妈坐在窝里一动不动想验证它死了没有，就用一根跳绳把它吓跑了，我很害怕蛋会冷掉。我很后悔不该这样做，我以后再也不这样了。

我懂得了只有你帮助别人就会得到别人的`帮助，在生活中我们要学习尼尔斯的善良、聪明、勇敢。

骑鹅历险记篇十四

最近，我读了这本名叫《尼尔斯骑鹅历险记》是一本很好的名著，作者是瑞典的著名作家塞尔玛·拉格洛夫。这也是第一本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故事很精彩。

尼尔斯是个不爱学习、喜欢搞恶作剧的小孩。因为捉弄了精灵，所以变成了小人。他又被家里的白鹅带上了高空，展开了一段难以想象的奇异之旅。尼尔斯不断遭遇各种挑战：奸猾的狐狸；凶猛的大鸟；黑压压的`老鼠群，最后，凭着机智和勇敢以及小动物的帮助，安全的回到了家中。

尼尔斯是个爱动脑的孩子。他能从奸猾的狐狸手里逃出来，凭借的不是蛮力，而是智慧。尼尔斯还很勇敢，他看见大雁被狐狸叼走了，不顾自己的安危，勇敢的打败了狐狸，真了不起！

原来，尼尔斯也是别人眼里的坏孩子。后来，经历了种种磨难的尼尔斯，变成了机智、勇敢、乐于助人的好孩子。

朋友们，也许，我们没有机会体会那些灾难，但我们仍然有机会做机智、勇敢、乐于助人、善良的好孩子。让我们一起加油吧！

骑鹅历险记篇十五

什么是惊险？什么是友情？《骑鹅历险记》告诉了我一切。

他情愿彻夜不眠，也要救高尔果出去多么自信勇敢；他面对凶猛的黑旋风，没有一丝退却。这都是因为他从心底里，爱阿卡和大雁们，爱莫顿和他的朋友们，所以他才能得到动物们的赞扬和夸奖，才能从一个淘气包变成一个讨人喜欢的好孩子。他是一个真正的好孩子。

我是一个成长在新社会新世纪的少年，不可能有像尼尔斯那样的奇遇，但我仍然可以做一个乐于助人、勤劳善良的孩子。

现在，我六年级了，再过一年，我就要进入中学阶段的学习了，我一定会遇到许许多多的困难。我会怎么做呢？我陷入了沉思。我是会像尼尔斯一样勇往直前，用自己的智慧和勇气克服，还是畏缩不前？答案是肯定的，我应该以尼尔斯为榜样。

尼尔斯·豪格尔森刚变成大拇指儿时，是一个捣蛋鬼，可为什么在他重新变成人时，他有了这么多好品质？在惊险来临时，他锻炼了自己，在困难时，他不忘记友情，心里只有朋友，正是这样一次次的困难和惊险，正是因为受到了旅伴的影响，他才变得善良勇敢。我不是也应该这样吗？在困难中磨练自己，使自己更加成熟，将来，成为建设祖国的栋梁之材。

尼尔斯对巴塔奇说的一段话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当别人遇到不幸时，我意识到背弃一个朋友是何等的的不义和丑恶，所以我不能撇下莫顿，让他孤零零地去应付这段艰难旅程中的一切风险。”

骑鹅历险记篇十六

“他走上堤岸以后，又回过头望着许多飞跃大海的鸟群，所有的鸟都发出引诱的叫声，只有一群大雁在他还能看见的时候一直默不作声地向前飞着，直到消失在远方……”

这就是赛尔玛·拉格洛夫写的结尾，尼尔斯告别了大雁，我也将整本书看完，但是，乐于助人的尼尔斯，善良、坚强的大雁，喜爱这样的金雕高尔果和热心肠的渡鸟巴塔基的形象都深深地刻在我的脑海里。

这本书主要讲了以前经常欺负动物的男孩尼尔斯被狐仙变得只有一个大拇指大，他骑在雄鹅茅顿背上，跟随大雁旅行，游玩了许多地方，同样也经历了许多危险，他渐渐养成了主动帮助动物的好习惯，变成了一个热爱动物、关心动物的人。

唉，现在想起来可真惭愧，动物可是我们的朋友啊！比如猫头鹰、蛇等帮助人们捉田鼠，青蛙等一些动物可以帮我们捉害虫，牛、马等可以帮我们劳动……动物给予人类和大自然数之不尽的好处。

假如世界上没有了动物，那我们就看不到美丽的鲜花，河里小虾、小鱼的身影；听不见青蛙、知了、蝈蝈的美妙的交响曲；喝不到新鲜的牛奶……那将是一个多么可怕、冷清、凄寂、毫无生机的世界！人类应该保护环境，不再驱赶、残杀它们，给动物一个“家”。

人对动物是这样，人与人之间也应该是这样。我们只有和睦相处，互相帮助，让世界充满爱，让我们的生活才会更加美好、幸福！

骑鹅历险记篇十七

我开始读《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啦！

在很久以前，有个十四五岁的男孩子，长着淡黄色的头发，像亚麻一样。他长得很瘦，个子很高。他最喜欢搞恶作剧，我知道他叫尼尔斯豪格尔森。

一天，他爸爸妈妈做完家务后，准备去教堂。等他爸爸妈妈

一走他就自由了，谁知道他爸爸妈妈出门之前就命令他在家读《福音书》。妈妈还给他搬了椅子让他坐在那里看。尼尔斯很不高兴地翻着书，无精打采的念了一会儿就困了，不知不觉就睡着了。

骑鹅历险记篇十八

自从学习了《尼尔斯骑鹅历险记》这篇课文后，我觉得非常有趣，同时也希望上天能够赐予我一只尼尔斯的鹅。

“假如我拥有一只尼尔斯的鹅，我要带着它飞向世界各地，去帮助那些可怜的人们。”正当我想着的时候，窗外有一道亮光射进来，面前有一只鹅，“你是尼尔斯的鹅吗？”我惊讶地问，这时我的内心像五味瓶一般，眼前的这只鹅一身洁白的羽毛，显示出它的高雅。“嗯！你好，我叫马丁，你愿意和我一起历险吗？”我不假思索的说：“我愿意。”（原创作文）

就这样，马丁带着我飞向了湛蓝的天空，我望了下去，人们的喧闹声和身影变得越来越小了。后来马丁带着我来到了一个荒凉的小村庄，这时我看到有一个年幼的小女孩赤脚站在那里，过往的行人行色匆匆，没有一个人上来关心她的，而是熟视无睹；看到这一幕，我的心一痛，于心不忍，示意马丁停下来和我走过去。

小女孩看到我哭着说：“好心人，给点吃的吧。”我柔声柔气地问：“小妹妹，你怎么在这里乞讨呢？”小女孩胆怯地看了看我，似乎以为我是人贩子，又想了一下那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令我哭笑不得，我深情的看着她，她才慢吞吞地说：“姐姐，妈妈不要我了，抛弃了我，她把我丢在这里，让我自生自灭！”说完她就哭了出来，语腔中更多的却是伤心。

我下意识地搂住她，心想：“原来是一个弃儿啊，她那么小，她的父母怎么那么狠心啊。”我对小女孩温柔的说：“姐姐

这就送你回家，不要怕。”我转过头，马丁似乎知道我要说什么了，它点了点头。

我们历经千辛万苦后，终于找到那女孩的母亲，见到她母亲后，我和马丁用大人的口吻教育了她，她明白了事情后果，后来我们了解到那位母亲也是为了生计，不得已才把女孩抛弃在那荒凉的小村庄里，事后她也十分后悔返回去找女孩，可女孩早已不见踪影了，最后马丁带着我回到了家里，我依依不舍的离开了马丁，它临走时对我微微一笑。

如今的社会，看到可怜的人，我们应该及时伸出友谊之手，帮助他们，关心他们，让他们感到家一样的温暖；而不是时刻保持着一颗冷酷的心和外表，从而不相信人对人保持着警惕，然而，人与人之间正是缺少信任。

骑鹅历险记篇十九

寒假里，我读了一本名叫《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书，它讲述着这样一个有趣的故事：从前有一个小男孩叫尼尔斯，大概十四岁左右，个子又高又瘦，长着一头浅黄色的金发。他喜欢睡觉和吃饭，游手好闲而且很爱调皮捣蛋，欺负小动物。有一次，不小心得罪了托姆第，被托姆第施了魔法变成了一个小孩，不过他可以听懂动物说话。

尼尔斯为了找到托姆第随着燕群，骑着鹅艰难的去往拉普兰。在读的过程你还会发现，那个白白胖胖、走路一摇一摆的鹅也是会飞的，而且鹅还带着尼尔斯漫游全国，()让尼尔斯学到了许多知识，也使尼尔斯成长为一个具有优秀品德的男孩子。

在这本书里，鹅不是主角，可我却很喜欢它，特别喜欢它的坚忍不拔的精神。它不象别的家鹅一样呆在家里由主人喂养，它认为：哪怕是一只家鹅也能做出一番事业来。它忍受别的大雁的嘲笑、经历了痛苦的飞的磨练，终于它也能象大雁一

样展翅高飞，实现了它的理想。如果没有这只鹅，尼尔斯也就没有了漫游的机会，也不会成长。

在漫游中，尼尔斯从其它动物身上学到了不少优点，逐渐改正了自己调皮的缺点，并培养了乐于助人的优秀品德。当他重返家乡时，不仅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一个乐于助人的好孩子。

读了这本书使我认识到，要从小培养良好的品德，要有刻苦学习知识的精神，虚心向别人学习，克服和改正自己的缺点，心灵变得更纯洁更善良，更富于同情心。与此同时，我从尼尔斯的漫游中也饱览了拉普兰的美丽风光，这本令我获益匪浅的书——《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将被我永远牢记在心。